

#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导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导明医药”）委托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交所”）通过挂牌方式对其增资 4,600 万美元（或不低于 3 亿元人民币）项目公开引进（不超过 3 家）投资方，Growth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Growth River”）和 Empire Gateway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Empire Gateway”）两名投资方均成功摘牌，分别认购 4,587.5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金额、1,662.5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金额。深圳市松禾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禾成长一号”）在导明医药以挂牌方式引进投资者时启动了债转股事项，将对导明医药 1 亿元人民币借款转为 2,083.3333 万元出资。2017 年 12 月 29 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DTRM Innovation LLC、Growth River、Empire Gateway、松禾成长一号签署了《浙江导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合同》。本人在审阅有关资料的同时，就相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基于本人独立判断，现就本次增资及债转股事项及合同签署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增资及债转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该事项涉及的控制权变更获得了台州市椒江区政府同意，增资方 Growth River 和 Empire Gateway 系通过台州产权交易所挂牌程序成功取得本次增资入股权利。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导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7）第 1727 号），导明医药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全体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21,755 万元。本次增资及债转股事项的最终入股价格为每股 4.8 元，入股价格系评估值的 174%，价格公允。本次交易体现了投资方对导明医药未来发展的认可，且合同中有关公司权利与义务的具体安排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导明医药通过本次增资及债转股事项引入投资资金，解决了其资金紧缺问题，推动了导明医药创新药的继续研发工作及未来上市筹划工作，符合导明医药及公司利益最大化的目标。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合同安排公允，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孟晓俊、武鑫、陈枢青

2018年1月30日